

桩基首件施工方案参考文献 桩基工程施工方案(通用5篇)

为有力保证事情或工作开展的水平质量，预先制定方案是必不可少的，方案是有很强可操作性的书面计划。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方案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桩基首件施工方案参考文献篇一

工程发包方：（甲方）

工程承包方：（乙方）

为保证工程顺利施工，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1、工程施工日期年月日机械进场。

2、打试桩结束时间月日。

3、正式施工全部工期为天有效工作日，正式施工为年月日，正式施工日期有提前或退后业主提前天通知承包方。

4、因雨天、停水、停电、设备变更、群众阻碍、地下障碍物及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影响则工期顺延。(发包签证为准)。

5、试桩检测时间不包括在有效工作日内。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

2、承包方施工的管桩必须达到一、二类标准。不得出现三、四类桩。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施工费用约元(元)，管桩材料费用约元(元)，结束后按实调整。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 发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1、施工现场三通一平(路通、水通、电通电源至施工现场100米内、施工现场平整)，由发包方在机械设备进场前3日内完成，并能满足桩机运输车辆正常通行，提供地下管网平面图并负责清理现场障碍物(便道位置由乙方指定，甲方负责实施)。

2、负责在开工前3日提供施工图，场地地质勘探报告各二份，并组织图纸会审，形成书面纪要。

- 3、负责协调建筑物主轴线的定位，确定现场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 4、负责管桩的及时供应且运至桩机施工地点的30米范围内。
- 5、有权监管承包方施工过程中的一切生产活动，但不得强行干涉或违背客观规律去乱指挥，否则造成一切安全生产质量事故由发包方承担。
- 6、有义务协调解决施工现场四邻关系。

(二) 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国家验收规范完成工程桩基设计图纸及相关变更内部内容。
- 2、提交承包方有效的资质文件。
- 3、做好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场内定位放线，设备进场并调试完毕做好施工人员的组成工作。
- 4、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提交开工报告于开工前报业主或监理，经审批后方可正式开工。
- 5、现场施工必须按照设计图纸、国家规范及安全操作规程，按章操作。
- 6、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后再上岗，做好文明施工，确保无安全质量事故。

七、工程量确认

1、工程量计算办法：

- (1) 桩长度计算方法：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设计变更有效桩长以

延长米计算。

(2) 施工综合单价 \square phc600(130)ab \square 元 / 米综合单价中包括机械进出场费、压桩费、截桩费、电费、自然地面至桩顶变更间的送桩费等，如设计桩长有变更价格另定。

(3) 材料单价 \square phc600(130)ab \square 元 / 米

2、工程桩检测合格，甲方在接到决算报告30天内，按图纸核定已完工程量。若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决算报告30天内未进行计量或以各种理由不计量，则从第31天起报告中开列的工程量即视为被确认，作为工程价款支付依据。

桩基首件施工方案参考文献篇二

发包方(建设单位):

承包方(施工单位):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 *****厂区桩基工程

二、工程地点: *****开发区

六、工程造价: 约29万元

1、桩基施工单价(中标价)29.00元/米，大写: (最终结算按实际工程量计算，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一并进入结算)。

2、税金另加0.99元/米

七、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八、施工工期：

本工程有效工期25天，暂定于自年月日开工，施工期间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代表及监理方签证后，工期顺延：不能提供施工场地、水、电源，道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施工中停水、停电8小时；非承包方原因而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九、工程师职责

9.1 发包方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权：负责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施工监督及协调有关单位、周边群众关系，报经建设单位负责人同意，审批现场签证，参加分部工程验收。

9.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发包方委托的职权：负责该工程的工期、质量及安全管理，在施工过程进行旁站、巡视等检查及验收。

十、双方的主要责任

(一)、发包方的责任：

1、办理正式工程和临时设施范围内的土地征用、租用，办理施工许可证和占道许可证等。

- 2、负责开工前施工场地的“三通一平”工作，提供地下管网资料，处理管线、电缆、原有旧基础等地下障碍物。
- 3、提供建筑物的坐标控制点和高程控制点。
- 4、组织有关单位对施工图纸技术资料进行会审，按合同规定在开工前3天内提供设计图纸2份，并在3天内将承包方上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审定交与承包方。
- 5、按协议条款的规定及时拨付工程款。
- 6、承担本工程的桩基检测费用为：

(二)、承包方责任

- 1、按双方确定的分工范围，做好材料的采购、供应和管理，并及时组织人力、物力及各种施工机械设备进入施工现场，做好施工前的各种准备工作。
- 2、严格按照施工图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约定的时间进行施工，确保按时竣工和移交。
- 3、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竣工验收资料，参加竣工验收，办理竣工结算。
- 4、在开工前3天内向发包方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5、做好建筑物的定位验线工作，及时上报施工资料。
- 6、施工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施工，并保证安全文明施工。

十一、工程结算与工程款拨付

- 1、本工程竣工结算按中标价加签证方式结算。变更签证部分

根据双方现场设计变更签证的工程量按照综合单价计算。

2、工程款拨付：按照合同通用条款的要求，双方签定合同后分期付款：

(1) 设备进场拨付至工程总价款的50%

(2) 桩基检测达到设计要求后10日内拨付全部工程款。

十二、工程质量和验收标准

1、承包方严格按照施工图及相关说明、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派驻现场代表的监督。

2、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现行《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图纸及说明、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

3、工程竣工后，工程竣工质量经当地质量监督部门检验合格后，发包方须及时办理验收手续。

4、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请东营港经济开发区质量监督部门勘验鉴定。

5、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方方可使用。

十三、工程保修期从开始强夯施工时至夯后基础竣工验收合格终止。

十四、违约责任

一、发包方责任

1、-工程中途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为此造

成的停工、窝工、返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的损失。

2、发包方未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造成承包方的停工、窝工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双方结算完后，应按合同约定付清工程款，如不能按时付款时，每日向承包方偿付拖欠工程款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4、工程未经验收，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二)、承包方责任

1、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并赔偿发包方为此而增加的工程费用。

2、工程未按合同规定工期竣工，每拖延一天，向发包方偿付工程总造价万分之五的逾期违约金。

十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如双方就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东营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十七、本合同一式6份，其中发包方3份，承包方3份。

十八、补充条款

1、场地电源. 变压器必须按规定接到施工现场50米处

2、强夯施工前按施工方要求由发包方开挖排水沟并承担费用。

3、由建设方定位放线(建设方. 监理方. 施工方)验线核实. 签字方可施工。

4、工农关系由建设方处理并承担费用。

5、《试夯》，如有设计图纸变更，所造成强夯施工桩延误，设备进出场费用由建设方承担

6、设备进场前，先签订施工合同，设备进场时支付施工方工程总造价的50%的工程款。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未尽事宜，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方协商一致的，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桩基首件施工方案参考文献篇三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原则，结合

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甲方在拟建，该基础工程采用桩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次桩基工程的施工任务。
2. 承包范围：

第二条工程造价与承包方式

1. 工程预算总值：
2. 承包方式：

第三条工期

1. 开工定于年月日
2. 竣工定于年月日

桩基首件施工方案参考文献篇四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洽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 1.3工程内容： 桩基施工所用的大型机械的进出场及安装拆卸、

桩孔定位放线、破桩头、放点、材料常规试验、桩体浇筑，技术资料整编。

1.4合同单价：

1.4.1cfg桩综合承包包死价(含税3，工程量计算依据施工图纸，即图纸设计根数、图纸设计有效桩长+虚桩长、设计桩径计算混凝土方量。

1.4.2. 由于图纸变更引起的工作量变化，由现场确认并即刻进行签证。

第二条付款方式

2.1本工程无预付款

第三条合同工期

3.1计划开工日期：本工程计划以进入现场的日期为开工日期。

3.2本工程工期为：试桩施工天完成，试桩检测完毕后，工程桩程内容。该工期不含桩基砼凝固期和分次桩基检测期；在工程桩完成后天内完成。若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期拖延，每拖延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元作为违约金。

3.3本工程上述的施工工期，在实际施工中如遇设计变更增加工作量及不可抗拒力因素影响正常施工时，经甲方确认书面后工期应予以顺延、签证。

3.4本工程结束后三十五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竣工报告书一式伍份。

第四条材料供应

工程所需商品砼均由甲方组织采供，其余与工程相关的内容均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质量标准

乙方施工中应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工程质量经检测应达到合格标准。乙方保证桩基本身的完整性、内在质量良好、砼强度达标、桩基检测合格。

第六条双方责任事项

6.1甲方负责将水、电源引至现场附近，并应满足施工要求；在施工中乙方负责将水、电源引入施工基坑内，并按规定架设线缆、安置配电柜，保证施工安全；施工中所用水、电费均由甲方承担。

6.2甲方负责在该合同签订后及时向乙方提供桩基施工蓝图。并向乙方进行桩基图纸交底和书面将有关基准点及有关测量放线必需数据，应以文字形式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

6.3现场施工中所用的小挖掘机由甲方提供。

6.4根据定额、设计要求及现场实际发生的工作量及时办理签证手续。

6.5乙方负责材料进场的复试报验、承担砼试块的现场制作，并定期养护和报送检测，并及时将各种材料的每次复检报告报送甲方。

6.6乙方在施工中，因违章操作(如电、机械等)造成人员安全事故，乙方必须无条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并根据事故的大小接受甲方处罚。

6.7不得浪费材料，提供材料需购量，结算时以图纸结算为准，甲方提供的主要材料的现场使用量以《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定额含量为准(甲方书面认可的合理用量情况除外)，超出定额量部分计为浪费材料。超用或浪费将在结算时扣除其费用，并处以两倍罚款。

第七条质量与验收

7.2整个工程施工过程必须坚持按程序签字验收制度，上道工序不合格，不签字，下道工序不能施工。认真填写各种检验表格，并按程序及时给工程监理部报验。

7.3对工程质量有争议，应由质量监督部门认定，认定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负担。

7.4乙方在施工中若不听从甲方、监理方管理，违章操作施工，工程质量粗制滥造，经甲方提出，乙方拒不纠正，甲方有权令其停工或更换单位，其费用乙方自负，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作为违约金。。

7.5桩基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上报甲方进行桩基工程竣工验收，届时由甲方、监理方、乙方、设计四方及时组织工程竣工验收。桩基工程检测合格后，且甲、乙双方在限定的时间内审定完工程决算后，乙方应按规定整理上交甲方完整的施工技术资料一式四份(装订成册)。

第八条安全施工

8.3、乙方应按有关规定严格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在本工程中如发生安全事故，应立即向甲方报告，重大伤亡事故要按规定上报有关部门。双方约定：由于本合同劳务提供方的管理责任，一旦发生安全事故，事故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包括各项罚款)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合同约定

9.1与本合同有关双方确认的书面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任何一方单方违背本合同任何条款时均视为违约，如单方违约时，应承担因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9.3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由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9.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此合同由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桩基首件施工方案参考文献篇五

- 1、乙方在施工前认真熟悉施工图纸，并按图纸要求进行放线
- 3、保证施工机械正常工作；
- 4、乙方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
- 5、负责载体桩施工资料的现场记录、收集、整理、负责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签字盖章。并按照山西省地方标准装订，装订完成后交付给甲方。

第七条双方施工现场代表

本工程甲方指派同志、乙方指派同志为现场代表，共同解决施工中的有关问题，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力、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第八条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自合同条款，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任何一方发生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对方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合同发生的会议纪要、签证、各种通知文件、委托、证书等书面形式资料均应作为合同条款的补充内容，与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认真履行合同，双方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若解决不成，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桩基工程施工合同范文3

工程发包方：(甲方)

工程承包方：(乙方)

为保证工程顺利施工，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1、工程施工日期年月日机械进场。

2、打试桩结束时间月日。

3、正式施工全部工期为天有效工作日，正式施工为年月日，正式施工日期有提前或退后业主提前天通知承包方。

4、因雨天、停水、停电、设备变更、群众阻碍、地下障碍物及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影响则工期顺延。（发包签证为准）。

5、试桩检测时间不包括在有效工作日内。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

2、承包方施工的管桩必须达到一、二类标准。不得出现三、四类桩。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施工费用约元(元)，管桩材料费用约元(元)，结束后按实调整。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 发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施工现场三通一平(路通、水通、电通电源至施工现场100米内、施工现场平整)，由发包方在机械设备进场前3日内完成，并能满足桩机运输车辆正常通行，提供地下管网平面图并负责清理现场障碍物(便道位置由乙方指定，甲方负责实施)。
- 2、负责在开工前3日提供施工图，场地地质勘探报告各二份，并组织图纸会审，形成书面纪要。
- 3、负责协调建筑物主轴线的定位，确定现场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 4、负责管桩的及时供应且运至桩机施工地点的30米范围内。
- 5、有权监管承包方施工过程中的一切生产活动，但不得强行干涉或违背可观规律去乱指挥，否则造成一切安全生产质量事故由发包方承担。
- 6、有义务协调解决施工现场四邻关系。

(二) 承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照国家验收规范完成工程桩基设计图纸及相关变更内部内容。
- 2、提交承包方有效的资质文件。

3、做好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场内定位放线，设备进场并调试完毕做好施工人员的组成工作。

4、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提交开工报告于开工前报业主或监理，经审批后方可正式开工。

5、现场施工必须按照设计图纸、国家规范及安全操作规程，按章操作。

6、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后再上岗，做好文明施工，确保无安全质量事故。

七、工程量确认

1、工程量计算办法：

(1) 桩长度计算方法：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设计变更有效桩长以延长米计算。

(2) 施工综合单价 \square phc600(130)ab \square 元 / 米综合单价中包括机械进出场费、压桩费、截桩费、电费、自然地面至桩顶变更间的送桩费等，如设计桩长有变更价格另定。

(3) 材料单价 \square phc600(130)ab \square 元 / 米

2、工程桩检测合格，甲方在接到决算报告30天内，按图纸核定已完工程量。若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决算报告30天内未进行计量或以各种理由不计量，则从第31天起报告中开列的工程量即视为被确认，作为工程价款支付依据。

3、决算审核，承包人必须派专人配合，如无人配合审计，中途缺席超过2天，甲方直接审计或事务所审计，结果仍然有效。

八、工程款的支付

针对桩基工程的特殊性双方约定：

- 1、施工至付至工程量的%。
- 2、施工结束后付总价款的%。
- 3、桩基检测结束后质量齐全已完工程量的%。
- 4、桩基工程资料提交主体封顶付至合同额的%。
- 5、材料费用款到发货，合同签订后付材料费用的20%。

九、竣工验收

- 1、桩基竣工验收由甲方组织。
- 2、乙方负责提交三套完整的桩基技术资料在验收后15天内提交给发包方。
- 3、工程未经验收若发包方自行上部施工，出现一切问题由发包方负责。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一) 违约

1、发包人违约；

- 1) 发包人不按时支付工程款，导致施工无法进行时；
- 2)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 3) 发包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承包人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顺延的工期，并支付违约金。

4)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承包人停工，由此造成承包方桩机台班停置费按1000元/天计算。

2、承包人违约

1) 承包人不能按协议所约定的工期或监理工程师(业主)同意顺延的工期内完成。

2) 因承包人施工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

3) 承包人不履行合同内义务的其他情况等，则承包人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4) 开始正式打桩后，发包方发现承包方不能满足经现场监理审批的工期要求(合同天数)，发包方有权另加工程队伍，承包方不得阻挠。

(二) 索赔

1、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的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的有效证件；

2、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要在索赔事件发生后28天内送交报告，受理方要在28天内予以回复，否则视为该索赔已认可。

(三) 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或未尽事宜发生争议时，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直接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有关事项

1、为保证工程能顺利实施，发包方委派同志为工地代表，承包方委派为工地代表，随时协调处理工程施工中的一切事项。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工程款结清后自行废止。

3、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市有关法律相抵触时，一律以国家、省、市法律法规为准。

十二、其它

1、合同价款中含第一次试桩检测期间的机械停滞周期为15天，超过此期间停滞费用另计。

2、如因第一次试桩结果未能满足设计要求，再次要求打试桩，机械停滞费台班按投标报价所报费再行结算。两种规格一种试桩合格不计停滞费，两种都不合格按元/天/台。

3、如需引孔或增加其它的技术施工措施所造成的费用另行协商结算。

4、按照合同工期，乙方每提前或延期一天，甲方予以奖励或处罚2000元/天。因付款不及时造成工期延误，按机械停滞台班补偿。

5、合同签订后，若乙方无正当理由机械设备不进场或甲方无故拒绝乙方进场施工，则违约方赔偿另一方10000元整。至合同签订后2天内。

6、甲方要满足本合同签订幢楼桩基工程连续施工，如果中途停滞时间超过一周，甲方补偿乙方一周以外每天停滞费2000元/天，需要临时桩机退场，甲方补贴进退场费陆万元/次。

7、合同中未尽之处，以现场实际进行签证。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